

財政部關務署 函

地址：103205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
承辦人：林錦宏
電話：02-25505500分機2539
電子信箱：007165@customs.gov.tw

受文者：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台關業字第109100839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原訂109年4月16日實施進口快遞貨物簡易申報單（X2、X3）不受理報關之收單邏輯檢查（B6A、B6E），延至109年5月16日實施，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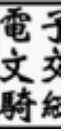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08年9月19日台關業字第1081020466號公告、同年10月15日台關業字第1081022551號公告、109年2月27日台關業字第1091004305號函辦理。
- 二、重申旨揭不受理報關收單邏輯檢查如下：
 - （一）B6A：申報收貨人未實名或報關業者未具結申請免逐案檢附報關委任文件；請通知收貨人辦理實名認證或取得收貨人報關委任文件。
 - （二）B6E：經通知辦理實名認證收貨人未實名或未申報具結申請免逐案檢附報關委任文件。
- 三、109年4月16日至5月15日不符旨揭收單邏輯檢查者，通關系統將回復錯單，但仍受理報關，自109年5月16日起不受理報關。

正本：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關

財政部關務署 函

地址：103205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
承辦人：林錦宏
電話：02-25505500分機2539
電子信箱：007165@customs.gov.tw



受文者：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台關業字第109100839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原訂109年4月16日實施進口快遞貨物簡易申報單（X2、X3）不受理報關之收單邏輯檢查（B6A、B6E），延至109年5月16日實施，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署108年9月19日台關業字第1081020466號公告、同年10月15日台關業字第1081022551號公告、109年2月27日台關業字第1091004305號函辦理。

二、重申旨揭不受理報關收單邏輯檢查如下：

（一）B6A：申報收貨人未實名或報關業者未具結申請免逐案檢附報關委任文件；請通知收貨人辦理實名認證或取得收貨人報關委任文件。

（二）B6E：經通知辦理實名認證收貨人未實名或未申報具結申請免逐案檢附報關委任文件。

三、109年4月16日至5月15日不符旨揭收單邏輯檢查者，通關系統將回復錯單，但仍受理報關，自109年5月16日起不受理報關。

正本：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關



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
台北市海運承攬運送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亞太國際快遞同業協會、關貿網路股
份有限公司、汎宇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臺北關、臺中關、高雄關



裝



訂

線